

海德堡要理问答第 94 问讲解

第一条诫命 I：当敬拜独一无二真神

阅读经文：申 18:9-22；林前 10:1-22

教义选读：要理问答第 94 问

各位在耶稣基督里蒙我们父神所爱的弟兄姊妹们：从今天下午开始，我们将正式进入圣约十诫的学习之中。我们今天下午要先来学习第一条诫命，耶和華神宣告说：“**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出 20: 3】

弟兄姊妹们，我还是需要重申一下，我们改革宗教会教导基督徒要学习圣约十诫，不是为了要借着遵守诫命来为自己赚取救恩，这是所有世人都根本不可能达到的；这也是属于律法主义的异端错谬。因为神在诫命中的要求是完全的义，这是罪人根本不可能达到的。圣经也宣告说：“**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

【罗 3: 10】罪人是“**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罗 8: 7】

而且，耶和華神在圣约十诫的序言里面也清楚地宣告了祂对自己子民以色列人的拯救：“**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将你从埃及地为奴之家领出来。**”【出 20: 2】从这一序言我们可以看到，神当初赐给以色列人圣约律法，不是要他们靠着遵守来换取神子民的身份和地位的，而是因为神已经将他们从埃及地为奴之家拯救出来了，所以他们应该借着遵守圣约律法来表明自己蒙赎的身份和地位。

然后，从救赎史的角度来说，旧约以色列人的蒙救赎出埃及，正是新约的基督徒蒙耶稣基督从世界和撒但的权势之下拯救出来的象征和预表。因此，新约的基督徒也需要来遵守这圣约律法，不是为了要借此赚取神的救恩，而是要借此来表明自己蒙救赎的身份和地位：我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彼前 2: 9】。

另外，我们从海德堡要理问答的第二部分内容——**论我们的得救**——这部分的学习当中看到，罪人之所以能够罪得赦免，能够得到神的恩宠，能够被称为义，绝不是因为他们遵行律法的结果，不是因为他们自身好行为的结果，而是因为耶稣基督的代赎。罪人只是借着神所赐的真信心来信靠基督，就白白得着基督所成就的救赎果效，也就是罪得赦免、被称为义和得蒙神的恩宠。

虽然当我们高举耶稣基督的福音，高举神的救恩，宣告罪人要想得到神的拯救，绝不是靠着自身的努力和表现，而唯独是靠赖耶稣基督的救赎时，很多人会攻击我们这样的观点是反律法主义的错谬，但实际上是他们自己对福音的无知。而且，正如使徒保罗所说的，我们因信称义不是要废掉律法，更是坚固律法。因此，海德堡要理问答进入第三部分——**论我们基督徒的感恩生活**——的时候，就特别教导了圣约律法的真正意思，目的就是要借着律法来引导我们这些蒙恩之人过合神心意的感恩生活的。

所以，亲爱的弟兄姊妹们，我们改革宗教会的救恩观既不是律法主义，也不是反律主义，而是合乎圣

经的正确观点，那就是借着律法使我们知道自己的罪恶和愁苦，使我们不靠自己，而惟独借着信心靠赖耶稣基督的拯救，这样罪人就可以得着赦罪和永生；而蒙恩的人，又需要借着遵行律法来过感恩的生活，使神的名可以得着荣耀。

正因如此，我们现在就要来学习圣约律法对我们的教导，使我们知道如何过合神心意的感恩生活，也就是我们基督徒的成圣生活。下面我们再次来看要理问答对于第一条诫命的教导和宣告：

94 问：神在第一条诫命中吩咐了什么？

答：为了我本人得救赎，我当躲避、逃离一切偶像崇拜、巫术、邪术、迷信，以及向圣徒或其他受造物求告等事。此外，我当正确地认识独一的真神，惟独信靠祂，以谦卑和忍耐的心顺服祂，盼望惟独从祂得着一切的好处，并且尽心地爱祂、敬畏祂、荣耀祂。简而言之，我宁愿舍弃万有，也不做任何违背祂旨意的事。

弟兄姊妹们，关于第一条诫命的教导，要理问答的作者是用两个问答【94、95】进行解释的，我们今天下午先来学习这 94 问。我把这个问答内容的主题归纳为：**耶和华给我们的第一条诫命就是：我们当敬拜独一真神。**我们要从以下三点来看：

- 一、这是直接关乎救恩的诫命
- 二、要禁绝一切的偶像崇拜
- 三、要正确认识独一真神并侍奉祂

一、这是直接关乎救恩的诫命

亲爱的弟兄姊妹们，为什么我会说这是直接关乎救恩的诫命呢？难道神其它的诫命都不关乎救恩，惟独只有第一条诫命关乎救恩吗？肯定不是的。因为圣经宣告：“**罪的工价乃是死**”【罗 6: 23】，“**凡犯罪的，就是违背律法；违背律法，就是罪。**”【约一 3: 4】所以，违背神任何一条诫命，都是犯罪，都是要面对死亡的刑罚。因此，神的任何一条诫命都是关乎救恩的，而不是只有第一条诫命才关乎救恩。

那么，为什么要理问答的作者在解释圣约十诫的时候，在解释其它诫命的时候，都没有如此直接提到得救赎的问题；而只有在解释第一条诫命的时候，特别以“**为了我本人得救赎**”作为开头呢？这是因为这一条诫命既是第一条，也是最关键的一条；它可以说是所有诫命的基础。因为这条诫命涉及到我们敬拜的对象，如果我们不遵守这一条诫命，我们敬拜的对象都错了，那么遵守其余的诫命就根本无从谈起了！

亲爱的弟兄姊妹，让我们记住，这条诫命直接关乎我们的救恩，因为它限定了我们当敬拜的对象。只有这位独一的真神，除此以外，没有任何神明可以赐予我们灵魂的救恩。耶稣基督当年在地上的时候，也明确宣告过：“**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祂，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 14: 6】使徒们当年也是如此作见证的：“**除祂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

【徒 4: 12】

所以，如果我们不敬拜这位独一真神，不承认这位独一真神的名，不单单信靠祂，不以祂为我们的神和王，那么，我们就绝对没有任何的指望；相反，我们要受到这位独一真神的公义审判，照着我们的罪，我们都当受地狱永远的刑罚。

弟兄姊妹们，你们有没有听过不信耶稣的人提到宗教的时候所说的？他们会说，你们基督教太霸道了，因为圣经宣称，只有你们的神是独一的神，其它的都是假神，都是偶像。对此，你要怎么回应呢？

的确，耶和華神在十誡的第一條誡命就明確宣告：“**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這是絕對的排他！然而，這不是什麼霸道或獨裁的問題，而是“**事實就是如此**”！就好像在數學計算時， $2+2=4$ ，你等於“3”或等於“5”或等於“4”之外的任何答案都是錯誤的。是不是？所以，當“4”先生站起來說：“在 $2+2$ 這個算式中，只有我才是唯一的正確答案，其它的答案都是錯誤的”；請問，你能說這位“4”先生過於霸道了嗎？

同樣的道理，當這位獨一的真神宣告“**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時，祂是在宣告事實，絕不是祂霸道或獨裁。因為神之所以為神，就必須是獨一的，是永存的，是自有永有的，是無限的，是無所不知、無所不在、和無所不能的，也是聖潔、公義、慈愛、良善、憐憫的。試問一下，除了借着聖經啟示祂自己的這位耶和華神，還有哪位神具有這樣全備的屬性呢？

因此，弟兄姊妹們，小朋友們，讓我們記得，這位獨一的真神，是唯一配得我們敬拜侍奉的神，我們也只有在這位獨一真神裡面才能得着靈魂的救恩！當祂宣告說：“**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的別的神**”時，我們豈能不遵守呢？

那麼，這位獨一真神如此宣告，是要教導我們什麼呢？下面我們來看第二點。

二、要禁絕一切的偶像崇拜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要理問答對於第一條誡命的解釋說：“**為了我本人得救贖，我當躲避、逃離一切偶像崇拜、巫術、邪術、迷信，以及向聖徒或其他受造物求告等事。**”這就讓我們看到，耶和華神要求我們這些蒙祂所造、更是蒙祂救贖的人要禁絕一切的偶像崇拜。

弟兄姊妹們，當耶和華宣告說“**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時，祂說這話是在承認還有別的神存在嗎？如果祂是獨一的活神，那麼天地間怎麼可能有別的神呢？難道耶和華是在用這條誡命暗示祂承認有別的神嗎？

答案既可以說是，也可以說不是；但究其根本，答案應該為“**不是**”。因為天地間沒有別的神存在，更確切地說，沒有別的真神。別的所謂的神都不能真正與信它們的人交流。列邦的神明都是啞巴偶像，根本救不了求告它們的人。在這方面，世上任何一個神明都無法與耶和華神相提並論。

然而，從另一方面看，或者說，從現實的狀況來看，答案却是的確還有別的神存在。它們受到尊崇和敬拜，具有影響力，也在掌權。這讓我想到了哥林多前書第 10 章。使徒保羅警告那裡的教會，要警惕偶

像崇拜，以及随之而来的道德败坏；就连不要吃祭过偶像的肉这样的道理都要千叮万嘱咐。

随后保罗问道：“**我是怎么说呢？岂是说祭偶像之物算得什么呢？或说偶像算得什么呢？我乃是说：外邦人所献的祭是祭鬼，不是祭神，我不愿意你们与鬼相交。**”【林前 10:19-20】

偶像是死的，不会说话，但是它的背后却有一个真的、活着的魔鬼，一个邪灵。在所有污鬼的背后是那黑暗权势的魔君——撒但！所以，偶像崇拜并不像乍看上去那么无罪又无害！偶像崇拜正是撒但的工作。拜偶像的人都处于撒但的直接影响之下，他们就是撒但的同僚！

弟兄姊妹们，这个世界上存在着两种力量：一种是神的力量，是基督、圣灵、圣言的力量；另一种是世界的权势，是魔鬼、邪灵和谎言的权势！拜偶像就是弃绝创造主神，反而把受造物当作偶像去敬拜，而撒但及其随从正是偶像之王！

世上无数其它的偶像就更不用提了。它们常常更名，但其实它们的背后是同一股黑暗势力，同是邪灵的力量。偶像崇拜盛行的地方就是谎言、假预言被宣讲的地方，那里的人并不真正认识独一的真神。

污鬼和邪灵，假预言和道德败坏，这些常常使神的子民偏行己路。保罗提醒哥林多的信徒，要记得在巴兰时代以色列所经历的事。当时的摩押王原本企图以武力战胜以色列，但巴兰说：我不能为你咒诅以色列，但是有一个方法能帮你达到目的，就是摆设筵席，让他们与你们一起拜偶像，行不义。结果，神的子民没有倒在刀剑之下，却败在了谎言之中。耶和华神在一天之内击杀了两万三千人！

所以，我们要看到，偶像的背后是魔鬼和牠的随从，就是与女人后裔为敌，用邪术和迷信欺哄人的古蛇和龙。《要理问答》在解释第一条诫命时是这样开始的：“**为了我本人得救赎，我当躲避、逃离一切偶像崇拜、巫术、邪术、迷信，以及向圣徒或其他受造物求告等事。**”神在此警告我们，这关乎我的生命、我永远的救恩！拜偶像的结果只能是自取灭亡。神明，就是魔鬼绝不会救你，只会把你带入地狱！

弟兄姊妹，让我们注意要理问答这里罗列的一系列词汇：**偶像崇拜、巫术、邪术、迷信，以及求告受造物**。我在这里要稍微对这些词汇进行解说。

事实上，**偶像崇拜**就包含了**巫术、邪术和迷信**等等。由于要理问答在接下来的 95 问专门向我们解释了什么是拜偶像，所以我在这里就不解释什么是偶像崇拜了，留待下次学习 95 问时再解释。

邪术是一种可以与某些超自然的、看不见的隐秘力量交通，并用魔法召唤它们的能力。行邪术的人是人和污鬼、邪灵之间的媒介。伴随邪术而来的，是各种荒诞的故事和怪异的信念，我们称之为“**迷信**”。

《要理问答》用了寥寥数语就让我们看到了一个充满邪术、迷信的幽暗世界，而邪术和迷信正是偶像崇拜的特征之所在。

过去的改革宗学者们曾对这个世界中存在的不可思议的力量作过一些很有意思的划分，把好的叫作“**魔力**”，把没有实际结果的叫“**魔术**”，把“**邪恶**”的，让人去迷信的叫作“**巫术**”。

“**魔力**”就是利用自然界事物的隐性特征，它并不涉及任何虚假的敬拜，比如物理疗法、草药和自然疗法技术等。也许“**穿越力**”和“**磁力**”也属于这一范畴。对于这些，我们必须谨慎看待，但也不是所有

这些现象都属于拜偶像的范畴，只是很多拜偶像的人可能会使用这些来作为迷惑人的手段。

“**魔术**”是指“**魔术师**”的舞台戏法。它是一种手脚麻利的表演，要有表演手法，要会玩杂耍，会制造假象。魔术中并没有什么隐秘的力量，它只是精心习练过的技巧，以娱乐为目的，但由于这种障眼法常常被牟利的巫师所利用，因此我们也总是被提醒要小心！

然而巫术与前两者不同，它确实是召唤鬼魂，敬拜魔鬼及其形像。巫术是一种尊荣受造物及黑暗权势的邪教，也叫“**黑巫术**”，它得此名可能是因为行巫术的人召唤死人，或至少是藉着阴间的灵与死人交通。这是耶和華神明确禁止以色列人去做的！我们在申命记第 18 章中看到，神不允许以色列中有“**占卜的、观兆的、用法术的、行邪术的、用迷术的、交鬼的、行巫术的、过阴的**”【申 18:10-11】。“黑巫术”这个词就来源于“**过阴的**”一词，后者的意思是“**与死人相交**”。

弟兄姊妹们，这些词会让我们看清偶像崇拜是怎么回事。“**占卜**”是指假装通过接触灵界而能预知未来；“**算命的**”是指能说出真相，并解释发生的原因；“**观兆**”者能“**解读**”显现的迹象或征兆；“**行邪术的**”人能召唤灵界的能力，并使用隐性的力量；“**行迷术**”的人能赶除邪灵的咒诅；“**交鬼**”是指做人与看不见的力量之间的中间人，后者通过他跟人说话，施展力量；“**行巫术**”的人是灵界力量的祭司。世人认为“**行邪术的**”人服务于邪灵，而“**行巫术的**”人主要是与所谓的“**好**”灵相交。最后一个，“**交鬼的**”，前面我已经说过，那是与死人相交的人。但我们要知道，这个“**死人**”并不是真正的死人，而是邪灵装扮成死人的样式来欺骗活着的人。

通常，这些又都与占星术联系在一起，仪式复杂、诡秘，正式开始前的铺垫很长，而且还有向偶像行邪淫这一环节。你可以清楚地看到，这是一种完全以肉体的需要和欲望为基础的宗教。偶像崇拜总是与道德败坏、醉酒、性放纵分不开的！这样的生活方式使人不能自拔，自取毁灭。

弟兄姊妹们，想象一下，有些人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中长大的。他们从小就习惯于侍奉偶像、畏惧灵异。他们生活在迷信之中，因而不能分辨真理和谎言！他们一生都行在黑暗中，找不到安息和平安，总要尽力安抚他们的神明，免得惹它们发怒；他们对黑暗的咒诅和邪恶的符咒始终怀有深深的恐惧，知道不测风云会随时向他们袭来；他们时刻关注兆头的好坏，每天求问星宿。总之，牟利者用愚民法束缚他们，使他们成为可悲的牺牲品！这是多么可悲又可怜的事情！所以，耶和華神因为爱我们这些属祂的子民，也是祂借着自己爱子耶稣基督舍命流血的代价而救赎的人，祂就明令禁止我们去敬拜偶像，而吩咐我们要单单敬拜祂这位独一的真神。

那么，第一条诫命除了命令我们要禁绝一切的偶像崇拜，还吩咐我们什么呢？我们来看证道的第三点：

三、要正确认识独一真神并侍奉祂

亲爱的弟兄姊妹们，正如我在解释要理问答 93 问的时候，曾经引用威斯敏斯德大要理问答 99 问有关于解释律法的规则，其中特别提到一个原则，那就是当律法禁止我们去违背某一样罪的时候，也是在吩咐

我们要去尽与罪相反的责任。

那么，耶和華神在第一条诫命禁止我们拜偶像的同时，吩咐我们要尽怎样的责任呢？要理问答的解释中告诉我们，要摆脱偶像崇拜的束缚只有一个方法，那就是“正确地认识独一的真神……并且尽心地爱祂、敬畏祂、荣耀祂”——“为了我本人得救赎，我当躲避、逃离一切偶像崇拜、巫术、邪术、迷信，以及向圣徒或其他受造物求告等事。此外，我当正确地认识独一的真神，惟独信靠祂，以谦卑和忍耐的心顺服祂，盼望惟独从祂得着一切的好处，并且尽心地爱祂、敬畏祂、荣耀祂。简而言之，我宁愿舍弃万有，也不做任何违背祂旨意的事。”

弟兄姊妹们，你要想彻底摆脱偶像崇拜，那你就让自己的头脑和心被认识神的真理所充满。如果你的头脑和心没有被神的真理所充满，那就常常会给魔鬼留地步，就会被偶像崇拜所干扰。因此要理问答教导我们要“正确地认识独一的真神”。而“认识”神不仅仅意味着知道祂存在，因为鬼魔也知道，却是战兢。认识神意味着信祂、敬拜祂，意味着藉着圣灵的能力，在基督耶稣里与这位神相交。

是的，与行巫术、行邪术，拜邪灵和哑巴偶像的黑暗世界截然相反，耶和華将祂的圣言和圣灵列为认识祂这位独一永在真神的唯一泉源！与算命的、观兆的、占卜的、行邪术的截然相反，申命记第18章给人指明了什么是真正的预言。摩西说：“耶和華你的神要从你们弟兄中间给你兴起一位先知像我，你们要听从祂。”这节经文中所指的是我们的大先知和教师——主耶稣基督！第一条诫命将我们带到生命的源头，即神的圣言和圣灵，以及道成肉身的耶稣基督那里！如果我们不以真道为起点，那么最终我们会陷入谎言的世界、黑暗的国度。

人们成为迷信的牺牲品就是因为他们不懂神的启示！所以，第一条诫命教导说，我们必须正确地认识独一的真神。

“正确地认识神”，这意味着我们必须按照祂本来的样子来认识祂！偶像崇拜扭曲了神的形像。我们必须真正认识这位真神。不但如此，我们还必须用正确的方法，即藉着心灵诚实的敬拜和研读祂的话语来认识祂。所以，作为基督徒，我们要正确认识我们的神，就需要按时参加教会的敬拜，聆听真道；我们也需要多多参加教会所开展的各种小组的学习，例如查经聚会、针对某些专题的学习等。

像我们教会现在就有三年制的神学培训，也有每个主日敬拜结束之后的读书学习，我们现在在学习敬虔的丈夫和贤德的妻子这两本书，还有七次就学完了；接下去我们也会组织大家学习如何照着圣经养育儿女这方面的知识，这些都与我们正确认识真神并敬拜侍奉祂有密切的关系。

弟兄姊妹们，我们千万要注意，不要以为我们敬拜神就是在主日的时候到教会来参加聚会敬拜。虽然主日聚会敬拜对我们基督徒来说，非常非常重要！但是，主日的聚会敬拜，绝不是我们对神敬拜的全部。我们都承认神在第一条诫命教导我们当敬拜独一的真神，但是，你会发现要理问答在对第一条诫命进行解释的时候，它说的是“为了我本人得救赎，我当躲避、逃离一切偶像崇拜、巫术、邪术、迷信，以及向圣徒或其他受造物求告等事。此外，我当正确地认识独一的真神，惟独信靠祂，以谦卑和忍耐的心顺服祂，

盼望惟独从祂得着一切的好处，并且尽心地爱祂、敬畏祂、荣耀祂。简而言之，我宁愿舍弃万有，也不做任何违背祂旨意的事。”可见，我们要敬拜独一的真神，不单要禁绝一切的偶像崇拜，也要积极正确地认识真神，惟独信靠祂，以谦卑和忍耐的心顺服祂，盼望惟独从祂得着一切的好处，并且尽心地爱祂、敬畏祂、荣耀祂；甚至“宁愿舍弃万有，也不做任何违背祂旨意的事。”这就绝不是只有在主日参加教会的聚会敬拜才能达到的，不是吗？

所以，亲爱的弟兄姊妹们，第一条诫命教导我们当敬拜独一真神，这是所有诫命的基础，是直接关乎我们救恩的诫命，也是我们遵行神旨意的起点。在这条诫命中，神不单要我们禁绝一切的偶像崇拜，也要我们正确地认识祂，并专心的侍奉祂，使我们最终可以荣耀祂。

弟兄姊妹们，你要敬拜侍奉谁？是敬拜侍奉永生的神呢，还是敬拜侍奉列邦的神明呢？你是要敬拜侍奉基督呢，还是敬拜侍奉撒但呢？愿我们始终都按着神的心意作出正确的选择，如同约书亚所宣告的那样：至于我和我家，我们必定侍奉耶和华！阿们！

思考问题：

- 1、为什么说第一条诫命是最关键的，也是所有诫命的基础？
- 2、第一条诫命教导我们什么？是否意味着我们可以有很多的选择？为什么？
- 3、这个世界除了耶和华真神之外，还有其它的神吗？为什么？偶像背后是谁在那里作祟？
- 4、“认识神”对我们意味着什么？“正确认识神”这句话对我们又意味着什么？
- 5、什么是偶像崇拜？你心中有偶像吗？我们要如何来摆脱偶像的束缚和缠累？

WZ

2022年8月28日